**延边铁路运输法院**

## **狠抓执行质效 助力小微企业复工复产**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延边铁路运输法院受理的28件执行案件，已经自动履行17件，履行金额72万余元；达成执行和解协议5件，履行71.6万余元。既维护了申请人的合法权益，又为身陷疫情困境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创造了宽松的外部环境，形成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一、树立任务目标，提高思想认识**

受案件管辖改革影响，2020年大批供热案件涌入执行程序，加之受疫情影响，执行案件形势严峻。延边铁路运输法院多次召开执行业务调度会、专业法官会议、绩效指标专题会议调度执行案件情况。党组书记、院长姜健辉带头研究学习执行绩效指标，要求执行数据指标不仅要绩效负责人员懂、执行法官和院领导更要懂，执行质效必须进一步提升。

二**、强化院领导带头办案作用**

鉴于执行案件集中、执行干警人员不足，党组成员、副院长李忠日带头冲入执行一线，充分发挥领导带头办案作用。做到不仅领导指挥，还要加入战斗，带头多办案、快办案、办好案。

**三、以助力复工复产作执行抓手**

延边铁路运输法院考虑到被执行人的实际困难，暂缓采取失信惩戒、限制消费以及查封、扣押、冻结措施，最大限度减少执行措施对生产经营的影响。在不影响申请人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尽量给被执行人留有生产启动资金，在复工复产产生利润后分期支付给申请人，法院必要时提留复工复产后的利润，保证实现申请人债权的同时帮助小微企业走出困境。